

樹德科技大學「數位科技與應用」微學程規劃書

109 年 4 月 9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通識教育學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
109 年 4 月 29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109 年 5 月 27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學程名稱：數位科技與應用微學程
- 二、設置單位：通識教育學院
- 三、參與單位：設計學院、管理學院、應用社會學院、電腦與通訊系、資訊管理系、資訊工程系。
- 四、設置宗旨：培育學生具備以數位科技學習解決專業問題，並能跨域溝通合作，解決產業實際問題的核心能力。
- 五、修讀對象：以非資通訊相關學系學生為優先，修習系列課程並參與配套活動。
- 六、修課規定：本學程至少 9 學分。
- 七、課程規劃：以通識教育資訊組課程為基礎，以非資通訊相關學系程式設計課程為核心，進階實務課程為應用，以個別指導專題製作課程為總結。

類別	課程名稱	學分	時數	開課單位	開課修別	開課學期	修課學分規定
基礎	資訊技能與實作	2	2	通識教育學院	必修	上/下	學程必修，修得 2 學分。
核心	應用程式設計	2	2	設計學院	必修	下	學程必修，至少修得 2 學分。
	程式設計應用	2	2	管理學院	必修	上	
	圖像化程式設計	2	2	應用社會學院	必修	上	
	程式設計 I、II、III	3	3	資訊管理系	必修	上	
	JAVA 程式設計(1)(2)(3)	3	3	資訊工程系	必修	上	
	程式設計 1、2、3	3	3	電腦與通訊系	必修	下	
應用	應用程式設計進階實務	2	2	設計學院	選修	上	學程選修，至少修得 2 學分。
	程式設計應用進階實務	2	2	管理學院	選修	上	
	圖像化程式設計進階實務	2	2	應用社會學院	選修	上	
	程式設計 IV、V、VI	3	3	資訊管理系	必修	下	
	JAVA 程式設計(4)(5)(6)	3	3	資訊工程系	必修	下	
	數位應用專題製作	3	3	通識教育學院	選修	上/下	學程必修，修得 3 學分。
合計		取得微學程共 9 學分					